

# B120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东部分股份 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北京青宥任和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宥任和”），与北京青宥任和文化传媒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弘道晋商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北京青宥任和文化传媒中心（有限合伙）合称“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123,319,711股（其中有限条件的流通股74,320,054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8,999,65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2.57%，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相关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一）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青宥任和于2020年6月22日在中结算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解除股权质押手续。

（二）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2020年1月17日，青宥任和将其所持本公司股份中的28,305,765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的5.24%，占一致行动人共持本公司股份的2.95%，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89%）质押给李海，且于当日在中结算深圳分公司办理完股份质押登记手续（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20年1月21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相关公告）。

二、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一）本公司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是否为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本次质押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质押开始日期|解除日期|质权人|质权人用途  
青宥任和|否|28,305,765|5.24%|2020年1月17日|2020年6月22日|李海

（二）本次解除质押对应的股票质押权：

2020年1月17日，青宥任和将其所持本公司股份中的28,305,765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的5.24%，占一致行动人共持本公司股份的2.95%，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89%）质押给李海，且于当日在中结算深圳分公司办理完股份质押登记手续（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20年1月21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相关公告）。

三、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一）本公司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是否为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本次质押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质押开始日期|解除日期|质权人|质权人用途  
青宥任和|否|29,305,765|5.24%|2020年6月22日|办理质押手续后即止|陈峰|担保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数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质押股数		质权人	质权人用途
				质押股数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青宥任和	否	29,305,765	5.24%	28,305,765	5.24%	陈峰	担保

（三）青宥任和资信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其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其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则，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截至目前，青宥任和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公司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柴晓雨女士不“失信被执行人”，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机关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或公开谴责，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其他不适合担任公司内审负责人的情形。

（五）青宥任和不存在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三、截至目前，青宥任和累计质押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为61,241,566股，占其直接所持本公司股份的100%，占一致行动人共持本公司股份的41.55%，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22%。

四、备查文件

（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三）《证券质押合同》；

（四）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892 证券简称:欢瑞世纪 公告编号:2020-43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6月10日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6月10日上午9:15-29,9:30-10:30至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6月10日下午13:00-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同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可在前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 出席股东对表决权的行使：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6月7日，在2020年6月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参见本公告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 现场会议地址：天津市新技术产业园区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东路12号，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会议议程事项

1. 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非独立董事；

1.01 选举柴晓雨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王泰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刘士海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王克亮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选举张永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 选举安艳皓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7 选举张长生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 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独立董事；

2.01 选举陈英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周红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周晓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4 选举毕晓红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 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3.01 选举刘增海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2 选举周晓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4.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述议案至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时，将与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一并表决通过。

6.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3.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4.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5.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6.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7.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8.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9.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1.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2.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3.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4.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5.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6.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7.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8.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9.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0.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1.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2.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3.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4.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5.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6.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7.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8.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9.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0.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1.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2.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3.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4.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5.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6.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7.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8.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9.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0.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1.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2.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3.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4.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5.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6.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7.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8.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9.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60.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61.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62.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63.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64. 审议《